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OWERLEADER SCIENCE &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6)

內幕消息

**(1)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之協議不會生效**

**(2)有關可能出售宝德計算機全部
權益的意向協議**

本公告乃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第19.36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出售深圳市宝德計算機系統有限公司(「宝德計算機」)的全部權益予太極計算機股份有限公司。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之協議不會生效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本公司、宝德雲計算研究院及太極計算機就本公司及宝德雲計算研究院出售本公司待售權益及PCR待售權益(合共相當於宝德計算機全部權益)予太極計算機以及本公司及宝德雲計算研究院認購根據協議將予發行之總代價股份訂立有條件協議。協議須待協議中載列的條件達成後方可生效。於本公告日期，若干條件尚未達成

且該等條件何時可達成尚未明確。經審慎考慮有關出售事項及收購事項之所有情況後，董事會及太極計算機已釐定協議已不會生效。

意向協議

儘管出售事項及收購事項根據協議將不會進行，本集團已與太極計算機就買賣寶德計算機全部權益訂立意向協議。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八日，本公司、寶德雲計算研究院及太極計算機訂立意向協議（「**意向協議**」），據此，本公司及寶德雲計算研究院擬分別出售，而太極計算機擬購買本公司待售權益及PCR待售權益（合共相當於寶德計算機全部權益）（「**可能出售事項**」）。

有關意向協議之詳情

訂約方

賣方：

1. 本公司
2. 寶德雲計算研究院，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 太極計算機，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002368.SZ)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太極計算機及太極計算機各控股股東、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待出售資產

根據意向協議，本公司與寶德雲計算研究院擬分別向太極計算機出售本公司待售權益及PCR待售權益（合共相當於寶德計算機（其全資擁有寶德軟件、香港寶計及深圳市寶德雲系統有限公司）全部權益）。

代價

可能出售事項的代價將根據寶德計算機的估值（估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釐定，待國有資產監督及管理機構出具報告確認以及各方磋商及訂立正式協議後協定。

可能出售事項的代價將以現金支付。支付詳情將由各方磋商釐定且各方應訂立正式協議。

利潤擔保

本公司及宝德雲計算研究院將向太極計算機擔保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扣除非經常性項目後的宝德計算機股東應佔利潤淨額。各年度具體擔保金額將由各方磋商釐定且各方將訂立正式協議。

終止意向協議

倘發生任何以下情況，意向協議將終止：

1. 倘各方尚未於意向協議日期後三個月內訂立正式協議，且各方尚未就延遲事宜達成協議，則意向協議將自動失效；
2. 意向協議被任何一方根據意向協議條款終止；
3. 倘發生任何以下情況，各方有權終止意向協議：
 - a. 意向協議項下之任何聲明、保證或承諾不真實或違反意向協議項下之任何聲明、保證或承諾且導致可能出售事項無法完成；
 - b. 任何違反意向協議造成可能出售事項無法完成。

如果各方就可能出售事項的合作磋商不成，各方將訂立書面終止協議終止該項合作。

意向協議的性質

可能出售事項之交易尚未落實並有待進一步磋商及意向協議的訂約方訂立正式協議。意向協議中就可能出售事項的建議條款不具約束力。

一般資料

各方將會根據財務、法律及其他相關盡職調查工作的結果決定對進行可能出售事項的可行性。倘可能出售事項得以實施，可能構成本公司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須本公司股東批准的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適時就可能出售事項另行刊發公告，且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用規定。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謹請注意，可能出售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而可能出售事項之最終結構及條款(仍有待訂約方進一步磋商)仍未敲定，且可能偏離意向協議所載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寶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雲霞

中國，深圳
二零一七年一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雲霞女士、董衛屏先生及馬竹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瑞杰先生、孫偉先生及許岳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紹源先生、郭萬達博士及蔣白俊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留七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powerleader.com.cn。

* 僅供識別